

# 日记 伴随我长大

李一男 / 著





CS1174120

0985337

H1944

010

# 日记伴随我长大

——一个小学生成长的日记

李一男/著

重庆师大图书馆

H1944

010

东北朝鲜民族教育出版社

责任编辑:张洪波  
封面设计:张元一

## 日记伴随我长大

李一男 著

\*

东北朝鲜民族教育出版社出版

(133000 吉林省延吉市友谊路 11 号)

吉林市华美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延边发行所发行

850×1168 毫米 32 开本 7.5 印张 2 插页 146 千字

1999 年 4 月第 1 版 1999 年 7 月第 2 次印刷

ISBN7—5437—3509—1/G · 3183

定价:9.8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印厂联系调换。

## 沐浴心灵的风(序)

林 莽

有幸作为这本日记最早的读者，我觉得是对我的某种恩惠。一个11岁男孩子的率直与纯真让我受到了一次心灵的沐浴。如果真的因为忙于其他的事，失去了这次阅读，我想，那将是很大的憾事。

我经常和写诗的朋友们讲，要拨开那些覆盖我们心灵的来自社会生活和伪劣艺术的尘埃，我们的诗歌才会放出光来。在读李一男小朋友的日记时，我总是想到这些问题。什么是纯洁，什么是真挚，什么是朴素，什么是心灵的光芒？这些，在一个孩子记述的日常生活中得到了最好的回答。有几次眼泪不由自主地淌了下来，是孩子的单纯与真诚触动了我。

在一支稚嫩的笔下，生活在周围的人，都生动地显现在我们的面前。我们通过他简洁的叙述，了解了他那个并不完整的家，了解了他佩服的爸爸，最爱的妈妈以及二姑、小卢阿姨等。虽然，父母的离异，在孩子心上的那些阴影时有闪现，但那颗童心依旧纯洁而透明。于是，我们在日记中看到了他对这个世界上所有一切的关注、同情与爱。

当我一口气读完了这本日记的时候，有一股情感在我的内心中慢慢地环流。仿佛随着一个孩子心灵的风，在生活的细雨中漫步。那颗小小的、透明的心让我们感知了生命的纯洁与美好。有时，一丝忧郁的寒意

也会掠过那些朴素的文字,这使我想到了我们的责任,我们所给予孩子们的应是一个怎样的世界。这种反思与疑虑决不是多余的。

从某种意义上讲,李一男的这些日记不仅仅是写给他自己的。一个孩子心灵的坦言,使处于社会生活浮尘中的我们突然得到了净化,也使我联想到了那些生活中最值得珍重的亲情与意愿,这无疑是一次对心灵的沐浴。

我曾在给我女儿的一封信中讲:“对于生命而言,我以为,我们是在相互的给予。在你出生之前,我还不是一个成熟而全面的人,那时我还年轻。是你的到来,使我深切地体会了真挚而具体的人生。是我们相濡以沫的日常生活让我真的理解了维系这个世界的‘爱’字。”在李一男的日记中,我的这些体验再次得到了印证。

这本日记中所讲述的这些日常生活,我想也是每一个孩子所具有的,他们的内容当然会有所不同,但他们都拥有一颗敏感而真挚的心。如果每一位小朋友都用笔把它们记录下来,那将是多少颗闪烁的星斗啊,它们将会汇成一片光明,照亮我们的世界。对于我们这些作为家长、长辈和老师的人,我们的责任就是要保护好每一颗纯洁的心,这是一项最最崇高的事业。

1999年3月于北京光华路

林莽,当代诗人,现在中国作家协会诗刊社工作。

## 2 一个小学生成的日记

# 目 录

序：

沐浴心灵的风

林 莽

日记：

1998年7月10日—1999年2月23日

后记：

关于儿子的日记

李恒久

## □1998年7月10日(星期五)

今天是这个学期的最后一天了。

我终于知道了自己的考试成绩。语文得95.5分，数学得92分，但我最关心的还是外语成绩，谢天谢地，外语得了77.5分。上星期李然说我的外语不及格，只得20分，害得我这一个星期心里都特别烦，外语要是真的考不及格，我可怎么对我妈妈说呢，我妈妈不气死才怪呢。

一下学，我先给妈妈打电话，再给爸爸打电话，告诉他们我的考试成绩。但我最该感谢的还是小卢阿姨，因为她每星期都给我复习外语，而且这次考试就有小卢阿姨给我复习过的内容，这回我总算放心了。

从今天起，我就要回到爸爸家过暑假了。爸爸说要给我制定假期的作息时间，我不想让他给我定，我要自己定，因为这是我自己的事情。

## □1998年7月11日(星期六)

昨天看电视很晚才睡觉，今天我一直睡到9点才起床。

小卢阿姨早就起来了，他给我做了我最喜欢吃的三明治。小卢阿姨做的三明治很特别，每星期爸爸把我接回来，她都做给我吃，但我总也吃不够。今天虽然是放假的第一天，但平常的今天也是休息日呵，爸爸真是的，他竟然今天就让我开始做暑假





作业。

我谢谢小卢阿姨对我的帮助，她听说了我的考试成绩也很高兴。小卢阿姨说我还应该考得更好一些，她说要在暑假里给我好好补习外语，让我下学期在班里赶上外语好的同学。

下午，爸爸把我送到妈妈的医院去，我想我的妈妈了。妈妈老是那么忙，医院里无论大事小事都要找她，她都快累死了。我真不想让妈妈当这个医院的破院长了。妈妈说给我找了一个教长笛的老师，下周就开始上课了，学一次就要交 80 块钱，这还是托人的缘故，要不就更贵了。我一定好好学，让妈妈高兴。

□1998 年 7 月 12 日(星期日)

今天，妈妈让爸爸来接我。因为医院里有个病人一到晚上就乱喊乱叫，叫的声音可大了，妈妈怕我睡不好觉，让我回爸爸那儿去住。可我不想走，我只想跟妈妈在一起，但我又怕妈妈生气，只好跟爸爸回去了。小卢阿姨给我做了一顿特别丰盛的晚饭，有鱼、肘子肉和酱猪蹄，还有我喜欢吃的炒土豆丝，摆了满满一桌子。

爸爸一看有这么多好吃的东西就想喝酒。他身体不好，不能喝酒，我不让他喝，他求我半天，小卢阿姨也帮他求我，我只好答应让他喝半瓶啤酒。但趁我不注意，爸爸还是喝了一瓶，他真不自觉。

爸爸喝完酒就想睡觉，一睡就是两个小时。可我知道，他

睡觉也是为了夜里写作时有精神。

爸爸现在不上班了，他天天在家里写小说，我知道他拼命地写作，是为了给我挣钱，可他太不注意身体了。爸爸要是病了，我怎么办呢？

□1998年7月13日(星期一)

今天才是真正开始放假呢。

起床后，我不用爸爸说，洗完脸就开始做暑假作业了。

也不知道爸爸昨天夜里是几点钟睡的觉，我起床时他又坐在电脑旁打字了。我知道他写作时不愿别人打搅他的思路，就在外屋尽量不出声地写作业。爸爸刚写完一篇叫《越过国境线》的文章，就又开始写另一篇叫《魂断北京城》的故事。他每写完一篇文章就兴奋得手舞足蹈。虽然我不懂他写的是什么内容，但他高兴时就给我讲。我十分喜欢听他给我讲过去的经历，他给我讲的故事比书里写的还要精彩。

写完作业我想看电视，但又怕影响爸爸写作，只好躺在床上看书。爸爸写累了就跟我玩一会儿或跟我“打一架”，这也是我最高兴的时候。

爸爸不会做饭，只会给我做“烫饭”吃，就是把剩饭、剩菜一同倒进锅里一加热就完了，但有时我还觉得挺好吃的。今天中午吃的饭都是昨天小卢阿姨事先做好的，爸爸只是拿到微波炉里热一下就行了。

在家里待了一天，到下午我有点儿烦了。真想到妈妈医院去。妈妈在电话里说等那个夜里喊





叫的病人好了才能让我去。爸爸看我不高兴了，放下手里的工作和我一起到楼下去打羽毛球。天气好热啊，只打了一会儿，我和爸爸就出了一身汗。

小卢阿姨下班回来时，家里才不显得憋闷了。

## □1998年7月14日(星期二)

今天真热，天气预报说今天是35度。

爸爸答应带我到陶然亭公园的水上乐园去游泳，这真让我高兴。去年夏天，我去过好多次，今年又可以去玩了。

中午，爸爸翻箱倒柜地找出了我的游泳裤、救生圈、潜水镜和一个好大的塑料球。爸爸费了好大力气才把救生圈吹足了气。那个塑料球漏气，爸爸说再给我买一只。我看那个球只有一个针眼大的小洞，把它丢掉实在太可惜了，就用透明胶条把它粘上，爸爸再把它吹起来时果然不漏气了。我得意地批评爸爸一点儿都不动脑筋。爸爸高兴地夸奖我说：“儿子，你可真够聪明的。”

爸爸跟我商量说：“儿子，你现在大了，别让爸爸陪着你游泳了，行吗？”我心里虽然还是想让爸爸跟我一块玩儿，但看爸爸哀求我的样子怪可怜的，就答应了他的请求。

12点半，爸爸骑车把我送到公园后，一再嘱咐我到4点半一定要到出口来，到时他在那儿接我。看见游泳池，我的心一下儿就飞到里边去了，早把爸爸的嘱咐忘到了脑后。

带着那么多东西，又是救生圈又是塑料球的可怎么游啊，

我有点儿发愁了。正好看见一个阿姨带着两个小朋友在我身边，我灵机一动对那阿姨说：“阿姨，您能帮我看着东西，让我跟您的孩子一块玩吗？”阿姨笑着答应了。我开心地和那两个小朋友一起玩起来。

游泳池里那最高的水上滑梯，好多大人都不敢上，可我去年就已经玩过了，我一次次得意地爬上去又滑下来，玩了好多次，连阿姨都夸奖我真够勇敢的。两点钟，那个阿姨带着孩子回家了，我有了经验，又找了一个姐姐跟我一起玩……

我玩得太开心了，早把爸爸叮嘱我的事儿忘记了。突然，我听到喇叭里在喊着我的名字，仔细一听，原来是让我马上到出口处，爸爸在那儿等我。我再一看竖在游泳池里的那个大钟，早已过了4点半。我只好恋恋不舍地告别那个一直帮我看东西的小姐姐，告别了游泳池，跑到出口处去找爸爸。

这时，我才感到肚子饿了。爸爸想得真周到，他给我带来一只汉堡包和一大瓶水，我狼吞虎咽地几口就把汉堡包吃完了。

在公园门口，爸爸又带我到“冰老头”冷饮店吃了一只冰淇淋才尽兴地回家了。

今天是我玩得最开心的一天。

## □1998年7月15日(星期三)

今天，爸爸跟我商量，问我同意不同意让小卢阿姨把璐璐接回来。璐璐是小卢阿姨的女儿，她只比我小一岁，小时候她和我都在北京幼儿启





蒙学校上学。后来我们又都转学了，她转到她奶奶家附近的一所小学。该上四年级时，爸爸把我转到了现在的新街口东街小学。

以前，我不喜欢璐璐，我觉得她特别爱哭，她一哭，爸爸就说我欺负她了，其实我根本就没欺负她。现在，我们都长大了，她也不再像过去那么爱哭了，我当然愿意她来。再说，她是小卢阿姨的女儿，为什么不能来呢！我跟爸爸说了我的想法，爸爸高兴极了。

晚上，小卢阿姨果然把璐璐带来了。我教她玩“探险糖果世界”游戏棋，璐璐挺聪明的，她一会儿就学会了。今天她真的没哭，我悄悄对爸爸说，我还愿意她来跟我一起玩儿。

## □1998年7月16日(星期四)

早上，永哥来找爸爸，永哥刚从美国回来，他现在在保险公司工作，他是来请爸爸帮他写东西的。永哥在美国学会了做饭，他炒的菜真好吃。

下午，爸爸和永哥、阎滔哥哥还有爸爸的朋友陈元平叔叔带我一同到大爷在顺义开办的娱乐城去玩。

那个娱乐城是一座四层的大楼，好大好大的。里面有歌厅、餐厅，还有我小叔开办的一个卖饮料的商店。爸爸和陈元平叔叔他们去谈工作，我和岩岩哥哥在楼里玩。岩岩哥哥比我大8岁，他的个子好高好高的，但也跟我一样好像还是个孩子，我们在楼里楼外玩得特别开心。

因为天气热，晚上，爸爸建议大家在餐厅的外面吃饭。因为人太多了，服务员把三张桌子摆在一起才坐得下。我都饿极了，大爷让我在柜台上任意挑选我喜欢吃的东西。

吃过晚饭，岩岩哥哥叫爸爸和他们打牌，我不让他去，因为玩牌太费脑筋，我从来都不让他玩。爸爸谁的话都不听，就听我的。爸爸说我是他的“领导”。

爸爸让我跟他到歌厅玩，他不会唱歌，但为我朗诵了一首诗，那是路生叔叔写的特别有名的一首诗，叫《相信未来》。

今天，直到深夜一点钟大爷和小叔才开车把我们送到家。小卢阿姨还没睡觉，她在等我们。

## □1998年7月17日(星期五)

早上，我真的起不来了，爸爸叫醒我时已经快10点钟了。

写完作业，爸爸给我挑选暑假里读的书。爸爸有好多书，屋里面靠墙都是书柜。爸爸说他没有钱，只有这些书是他将来留给我的。我不要钱，我要爸爸，爸爸能教我懂得好多知识。长大了，我也要像爸爸一样做个有知识的人。

爸爸让我读世界名著，他给我选的书是海明威写的《老人与海》和《鲁宾逊漂流记》，爸爸让我读完这两本书写出读后感。我看过了这两本书的小人书，可爸爸说必须读原著，因为小人书写得太简单了。

时间过得真快，今天又是星期五，不知不觉已经在爸爸这儿住一个星期了。下午，爸爸和我骑车一起去二姑家，晚上我要上美术课了。





今天，我又住在二姑家了。

□1998年7月18日(星期六)

早上，妈妈让小冬叔叔从医院赶来接我，把我送到姥姥家。我都长大了，可妈妈还不让我自己走远路，其实我自己肯定认识姥姥家，真不知道妈妈什么时候才能让我自己出门。

大姨、二姨都在姥姥家，娇娇姐姐今晚要到大连去玩。爸爸还答应这个暑假带我去桂林看漓江和象鼻山呢。爸爸教我背过一首诗《桂林山水歌》，那首诗把桂林写得真美啊，我盼望爸爸赶快带我去。

二姨问我读过什么外国名著，我当然知道了，我知道法国的大作家大仲马、小仲马、莫伯桑和写过《八十天环游地球》的儒勒·凡尔纳，我还知道美国作家马克·吐温，他写的《王子与贫儿》、《汤姆·索亚历险记》我都读过。二姨和大姨都夸奖我有进步了。

爸爸来电话要跟我说话，我正跟娇娇姐姐玩，不想接他的电话。大姨说我没礼貌，一定要我和爸爸说话。其实我爸爸才不会生我的气呢。

晚上，妈妈到姥姥家来接我回医院。那个夜里总是叫喊的病人没了，妈妈说他昨天死了。真可怕，人老了怎么会这么快就没有了呢！

## □1998年7月19日(星期日)

医院里来了一个小朋友叫蒙蒙，他是陪床的小朱阿姨的儿子。他和我一样大，个子却比我高好多，他比我低一年级，是从张家口来的，他还没看过电影《泰坦尼克号》，我拿出爸爸给我买的这个电影的CD盘，陪他又看了一遍。这个电影真好，我看了好几遍都不觉得烦。

下午，陈勇叔叔开车来接我和妈妈，带我们到海淀区车道沟一个姓金的老师家里学习吹长笛。金老师是中国军乐团的第一把长笛手，他吹的长笛真好听，我听得简直入神了。金老师不爱说话，但教我吹长笛时却非常认真。他一点儿也不嫌我笨，一遍又一遍地纠正我的姿势和技法，简直是不厌其烦。等我终于有了进步时，金老师高兴地说，只要我努力，像今天这样认真地练下去，一定能学好。我一定好好学，我知道妈妈为了让我学长笛，是要给老师学费的。

晚上，爸爸到医院来看我。他带来那本有《老人与海》小说的《诺贝尔文学作品选》。爸爸还把我的衣服也带来了，我终于可以跟妈妈一起多住几天了。

## □1998年7月20日(星期一)

早晨，我还没睡醒，小狗花皮就跑到床前来舔我。

这是二姨送给我的一条小狗，刚抱来时只有





半尺长，走起路来还一摇一摆的，它老是汪汪地叫着，像是在喊着它的妈妈。二姨说它叫花皮，因为它背上长着一块块圆圆的花斑，还说它是著名的南美洲名犬，就像德国的“黑背”、法国的“叭狗”等等。但我喜欢花皮，倒不是因为它的名气，而是因为它的确有一副憨态可掬的样子。

第一次见到它，它的头还没一只小小的茶杯大，我只能把粥倒在盘子里让它舔。它舔完一盘，就向后倒退一步冲我叫上两声，我再给它倒一盘水，它就不叫了，又吱吱地舔起来。喝完水，花皮转过身向我摇摇尾巴，像是在感激我。我站起身要走，花皮在桌子上急得团团转。它想跟我走出屋子，但站在桌边的花皮就像站在下面是深渊的悬崖上，它可不敢冒失地跳下来，只是向我悲哀的汪汪地叫着。我把它抱在怀里，它舔着我的衣服，还仰起脸看着我，眼睛里满含着感激。

花皮一天天地长大了。它已成了我的好朋友。每次到妈妈这里来，它都要跑到我身边亲切地叫着、舔着我的裤子或鞋子。长大的花皮身上的花斑已渐渐消失了，它其实就是一只普通的小狗，并不是什么南美洲的“名犬”，它小时候身上的花斑原来是卖狗的人精心涂上的油彩。但我依旧十分喜欢我的花皮，我爱它，是因为它依恋我，而不是因为它曾被当做“名犬”。

我喜欢花皮，但妈妈不让我老和它一起玩，妈妈说“玩物丧志”。我不知道妈妈说的是什么意思，妈妈说我长大就明白了。

□1998年7月21日(星期二)

今天，妈妈告诉我小利哥哥病了。

小利哥哥在妈妈医院已经工作了好几年，每次我到妈妈这儿来，都是小利哥哥带着我。

小利哥哥过年也不回家。他家在东北，回一次家要花好多钱，他说等以后挣钱多了再回老家看看。我真想把我攒的零花钱都给小利哥哥，让他回一次家，但每次他都笑笑拒绝了。

妈妈说小利哥哥得的病是肾炎，如果治不好会死的，必须要休息，要吃有营养的东西才会养好病。我真怕小利哥哥死，我让妈妈给他看病，给他做好吃的东西。妈妈看我这样伤心，就安慰我说，小利哥哥在医院里是不会有病的，但我还是担心。

做完作业，我和蒙蒙一起玩。

蒙蒙比我还小一岁，但妈妈说他比我懂事，蒙蒙什么事情都自己做，自己叠被、自己洗衣服，吃完饭总是自己把碗筷洗得干干净净。妈妈说“穷人的孩子早当家”，让我多像蒙蒙学习。

今天，我开始练习吹长笛了，我的长笛是娇娇姐送给我的。妈妈说只要我好好学，以后给我再买一只新的。

